

## 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 107 學年度定期契約進用教保員

### 甄選錄取名單

編號	姓名	備註
108001	簡○如	正取
108002	王○宣	備取

一、經甄選錄取者，1 週內繳交以下正本文件

1. 體格檢查表（檢查項目包含最近 3 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、A 型肝炎及傷寒）。
2. 提供近 3 個月之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。
3. 請檢附任職前 2 年內基本救命術訓練 8 小時以上訓練證明，倘未取得者，請於到職後 3 個月內繳交。

二、錄取人員上班期程：

1. 錄取人員應於 108 年 02 月 14 日星期四 10 時前完成報到。
2. 定期契約時間自 108 年 02 月 15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26 日止；採月薪制，薪資比照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規定。教保員薪資：專科 33,120 元、學士 35,180 元、碩士以上 37,240 元（另須扣除勞保費、健保費及勞退自付額）。

三、如當事人育嬰假提前申請復職，代理人將無條件終止契約。

